

区委宣传部 2023 年部门预算公开目录

第一部分 区委宣传部概况

- 一、部门主要职能
-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 三、部门人员构成

第二部分 区委宣传部 2023 年部门预算表

- 一、部门收支总表
- 二、部门收入总表
- 三、部门支出总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 九、项目支出表
- 十、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 十一、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第三部分 区委宣传部 2023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 一、收支预算总体安排情况
- 二、收入安排情况

- 三、支出安排情况
-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安排情况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安排情况
-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安排情况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预算情况
- 九、项目支出安排情况
-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 (一) 机关运行经费情况
 - (二) 政府预算采购情况
 - (三) 政府购买服务预算情况
 - (四)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安排情况
 - (五) 国有资产占用使用情况
 - (六) 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区委宣传部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能

- 1.负责指导全区理论研究、理论学习、理论宣传工作。
- 2.负责规划和部署全区性的思想政治工作；配合有关部门做好党员教育工作；组织协调全区国防教育工作。
- 3.负责引导全区社会舆论，并对区属新闻媒体进行指导和协调。
- 4.负责管理新闻出版、电影行业行政事务，监督管理全区印刷业，负责全区全民阅读相关工作。
- 5.负责指导协调推动全区精神文化产品的创作和生产，指导协调群众文化建设。
- 6.负责指导、规划、部署全区对外宣传工作，统筹协调全区新闻发布工作。
- 7.组织协调全区精神文明创建工作。
- 8.负责指导协调网络安全和信息化工作。
- 9.配合区委组织部做好宣传文化部门领导班子建设工作；负责宣传文化战线干部队伍建设，规划并组织实施宣传文化系统干部培训工作。
- 10.承办上级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从预算单位构成来看，武汉市蔡甸区委宣传部部门预算由纳入独立核算的单位本级预算组成。

纳入蔡甸区委宣传部 2023 年度部门预算编制范围的二级预算单位包括：蔡甸区委宣传部(本级)。

三、部门人员构成

区委宣传部是区委工作机关，正处级，加挂区委文明办、区政府新闻办公室、区新闻出版（区版权局）牌子，区委网信办设在区委宣传部。区委宣传部内设科室 4 个，所属事业单位 2 个，核定行政编制 12 名，事业编制 9 名，实有行政人员（含参公）9 名，事业人员 4 名，聘用公益性岗位人员 6 名，退休人员 8 名。

第二部分 区委宣传部2023年部门预算表

一、收支总表

部门/单位：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数	项 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1923.40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812.68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0.00	二、公共安全支出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0.00	三、教育支出	0.00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0.00	四、科学技术支出	0.00
五、事业收入	0.00	五、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六、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00	六、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6.03
七、上级补助收入	0.00	七、卫生健康支出	27.01
八、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八、节能环保支出	0.00
九、其他收入	10.00	九、城乡社区支出	0.00
		十、农林水支出	0.00
		十一、交通运输支出	0.00
		十二、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0.00
		十三、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十四、金融支出	0.00
		十五、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十六、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十七、住房保障支出	37.69
		十八、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十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二十、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00
		廿一、其他支出	0.00
		廿二、债务还本支出	0.00
		廿三、债务付息支出	0.00
		廿四、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0.00
本年收入合计	1933.40	本年支出合计	1933.40
上年结转结余	0.00	年终结转结余	0.00
收入总计	1933.40	支出总计	1933.40

备注：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是指教育收费收入；事业收入不含教育收费收入，下同。

二、收入总表

部门/单位：

单位：万元

部门（单位）代码	部门（单位）名称	合计	本年收入									上年结转结余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合计	1933.40	1933.40	1923.4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1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9	中国共产党武汉市蔡甸区委员会宣传部	1933.40	1933.40	1923.4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1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9001	中国共产党武汉市蔡甸区委员会宣传部本级	1933.40	1933.40	1923.4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10.00	0.00	0.00	0.00	0.00	0.00

三、支出总表

部门/单位：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合计	1933.40	452.85	1480.55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812.68	332.12	1480.55			
20133	宣传事务	1812.68	332.12	1480.55			
2013301	行政运行	289.86	289.86	0.00			
20133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480.55	0.00	1480.55			
2013350	事业运行	12.26	12.26	0.00			
2013399	其他宣传事务支出	30.00	3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6.03	56.03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56.03	56.03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30.20	30.2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5.82	25.82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7.01	27.01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7.01	27.01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1.23	11.23	0.0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5.78	15.78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7.69	37.69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7.69	37.69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1.85	31.85	0.00			
2210202	提租补贴	5.84	5.84	0.00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部门/单位：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本年收入	1923.40	一、本年支出	1923.40
(一)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1923.40	(一)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802.68
(二)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二) 公共安全支出	
(三)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三) 教育支出	
二、上年结转		(四) 科学技术支出	
(一)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五)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二)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六)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6.03
(三)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七) 卫生健康支出	27.01
		(八) 节能环保支出	
		(九) 城乡社区支出	
		(十) 农林水支出	
		(十一) 交通运输支出	
		(十二)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三)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四) 金融支出	
		(十五)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六)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七) 住房保障支出	37.69
		(十八)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十九)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廿一) 其他支出	
		(廿二) 债务还本支出	
		(廿三) 债务付息支出	
		(廿四)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二、年终结转结余	
收入总计	1923.40	支出总计	1923.40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部门/单位：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1,923.40	452.85	414.70	38.15	1,470.55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802.68	332.12	294.01	38.11	1,470.55
20133	宣传事务	1,802.68	332.12	294.01	38.11	1,470.55
2013301	行政运行	289.86	289.86	251.75	38.11	0.00
20133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470.55	0.00	0.00	0.00	1,470.55
2013350	事业运行	12.26	12.26	12.26	0.00	0.00
2013399	其他宣传事务支出	30.00	30.00	3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6.03	56.03	55.99	0.04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56.03	56.03	55.99	0.04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30.20	30.20	30.16	0.04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5.82	25.82	25.82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7.01	27.01	27.01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7.01	27.01	27.01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1.23	11.23	11.23	0.00	0.0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5.78	15.78	15.78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7.69	37.69	37.69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7.69	37.69	37.69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1.85	31.85	31.85	0.00	0.00
2210202	提租补贴	5.84	5.84	5.84	0.00	0.00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部门/单位：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本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452.85	414.70	38.15
301	工资福利支出	384.53	384.53	0.00
30101	基本工资	66.99	66.99	0.00
30102	津贴补贴	50.12	50.12	0.00
30103	奖金	140.49	140.49	0.00
30107	绩效工资	12.00	12.00	0.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25.82	25.82	0.0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1.23	11.23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15.78	15.78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26	0.26	0.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31.85	31.85	0.0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0.00	30.00	0.0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38.15	0.00	38.15
30201	办公费	4.00	0.00	4.00
30202	印刷费	0.00	0.00	0.00
30207	邮电费	1.20	0.00	1.20
30211	差旅费	10.00	0.00	10.00
30213	维修(护)费	0.60	0.00	0.60
30215	会议费	1.50	0.00	1.50
30216	培训费	1.50	0.00	1.50
30227	委托业务费	0.00	0.00	0.00
30228	工会经费	2.58	0.00	2.58
30229	福利费	5.40	0.00	5.4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10.49	0.00	10.49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0.88	0.00	0.88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16	30.16	0.00
30302	退休费	30.16	30.16	0.00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部门/单位：

单位：万元

“三公”经费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说明：2023年本部门没有安排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部门/单位：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说明：2023年本部门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安排的支出。

九、项目支出表

部门/单位：

单位：万元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项目单位	合计	本年拨款			财政拨款结转结余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1,480.55	1,470.55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10.00
009	中国共产党武汉市蔡甸区委员会宣传部		1,480.55	1,470.55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10.00
009001	中国共产党武汉市蔡甸区委委员会宣传部本级		1,480.55	1,470.55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10.00
31	本级支出项目		1,480.55	1,470.55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10.00
42011423009T000000100	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宣传经费	中国共产党武汉市蔡甸区委委员会宣传部本级	143.55	143.55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42011423009T000000101	新闻宣传经费	中国共产党武汉市蔡甸区委委员会宣传部本级	75.20	75.2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42011423009T000000102	文明创建及宣传文化理论建设经费	中国共产党武汉市蔡甸区委委员会宣传部本级	112.80	112.8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42011423009T000000103	区文联及知音文化研究会助刊经费	中国共产党武汉市蔡甸区委委员会宣传部本级	25.50	25.5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42011423009T000000104	互联网信息服务中心经费	中国共产党武汉市蔡甸区委委员会宣传部本级	100.00	1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42011423009T000000105	城市形象宣传经费	中国共产党武汉市蔡甸区委委员会宣传部本级	630.00	63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42011423009T000000106	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运营经费	中国共产党武汉市蔡甸区委委员会宣传部本级	160.00	16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42011423009T000000107	农家书屋及文艺社团经费	中国共产党武汉市蔡甸区委委员会宣传部本级	223.50	223.5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42011423009T000000109	单位往来资金	中国共产党武汉市蔡甸区委委员会宣传部本级	1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10.00

十、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详见附件

十一、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详见附件

第三部分 区委宣传部 2023 年部门预算 情况说明

一、收支预算总体安排情况

2023 年部门预算收、支总计 1933.40 万元（均为本级收入和支出，无二级预算单位），与 2022 年相比，收、支总计各减少 30.69 万元，下降 1.56%，主要原因是在职人员减少，相关收入支出同步减少。

二、收入安排情况

2023 年预算收入 1933.40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补助）收入 1923.40 万元，事业收入 0 万元，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 万元，其他收入 10 万元；上年结转 0 万元。

三、支出安排情况

2023 年预算支出 1933.40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812.68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6.03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27.01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37.68 万元。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

2023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计 1923.40 万元，与 2022 年相比，收、支总计各减少 40.69 万元，下降 2.07%，主要原因是在职人员减少，相关收入支出同步减少。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安排情况

2023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1923.40万元，比2022年预算减少40.69万元，降低2.07%，主要原因是在职人员减少。主要用于以下方面：一般公共服务支出1802.68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56.03万元，卫生健康支出27.01万元，住房保障支出37.68万元。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安排情况

2023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452.85万元，比2022年预算减少51.77万元，降低10.26%，主要原因是：在职人员减少。其中：

1. 工资福利支出384.53万元，比2022年预算减少43.2万元，降低10.10%。

2. 商品服务支出38.15万元，比2022年预算减少4.39万元，降低10.32%。

3. 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30.16万元，比2022年预算减少4.19万元，降低12.20%。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安排情况

2023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0万元，与2022年预算持平。其中：

1. 因公出国(境)经费预算未安排。

2. 因公车改革，单位没有保有车辆，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

护费预算未安排。

3. 公务接待费未安排。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预算情况

2023 年未安排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九、项目支出安排情况

2023 年项目支出 1470.55，比 2022 年预算增加 11.08 万元，增长 0.76%，主要原因是为进一步守好网络意识形态阵地，加强网络综合治理，维护网络安全，增加了相应工作经费。其中：

1. 新闻宣传经费 75.2 万元。主要用于组织协调全区重大新闻宣传报道，统筹做好新闻舆论管理，指导协调全区新闻发布工作，加强新闻宣传干部队伍建设。

2. 文明创建及宣传文化理论建设经费 112.8 万元。主要用于全区开展全国文明城市常态化管理及文明城区创建工作，指导全区各单位开展精神文明建设工作，推进农村精神文明建设、未成年人思想道德建设、志愿服务等相关工作；指导和协调全区开展社会宣传工作，引导和推动全区群众性主题宣教活动的开展，指导全区党委（党组）中心组学习，组织汉江论坛暨区委常委中心组（扩大）报告会，组织开展国防教育相关活动。

3. 区文联及武汉知音文化研究会助刊办公费 25.5 万元。主要用于文艺期刊《知音汇》的出版发行；支持武汉知音文化研究会开展知音文化传承发展相关工作。

4. 互联网信息服务中心经费 100 万元。主要用于涉蔡网络舆情监测预警、风险研判和应对处置，网络舆论引导队伍建设，加强全区网站的网络安全态势监测等工作。

5. 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运营经费 160 万元。主要用于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所、站）日常运转、志愿服务等相关平台搭建维护，组织开展新时代文明实践活动等。

6. 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宣传经费 143.55 万元。主要用于推进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培育和践行，持续深化文明城市建设等工作，包括设置户外公益广告、批量印制公益宣传品、开展“蔡甸好人”宣传推介活动、文明城市建设好重点公共场所实地考察和公共服务类基层站所日常工作评议第三方测评等；党报党刊发行的兜底费用。

7. 城市形象宣传经费 630 万元。主要用于开展蔡甸城市形象对外宣传营销工作，包括与湖北日报、长江日报等市级及以上媒体进行专项宣传合作，在各级媒体开展专题专版宣传等。

8. 农家书屋及文艺社团经费 223.5 万元。主要用于全区 288 家农家书屋书籍、报刊补充，发放农家书屋管理员补助，组织开展相关活动；支持全区各文艺社团日常运作及开展相关活动。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 机关运行经费情况。2023 年部门机关运行经费 38.15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电费、邮电费、物业管理

费、差旅费、维修（护）费、会议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二）政府预算采购情况。2023年安排政府采购预算243万元，其中货物支出109万元，工程支出0万元，服务支出134万元。

（三）政府购买服务预算情况。2023年未安排政府购买服务预算。

（四）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安排情况。2023年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安排。

（五）国有资产占用使用情况。截至2022年12月31日，部门占有使用国有资产189.88万元，包括有形资产和无形资产。主要实物资产为：土地0平方米，房屋695.70平方米，一般公务用车0辆，单位价值50万元（含）以上通用设备0台，单价100万元（含）以上专用设备0台。2022年增加国有资产17.09万元，主要为：一是根据工作需要，新购置了一台会议平板和一台空调；二是接收了区大数据中心调拨的一批国产设备。

（六）预算绩效管理情况。2023年部门项目、公共项目均实行绩效目标管理，涉及一般公共预算当年财政拨款1480.55万元。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本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 二、上级补助收入：指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 三、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 四、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 五、其他收入：指除“财政拨款收入”、“上级补助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包括银行存款利息收入、租金收入、捐赠收入，现金盘盈收入、存货盘盈收入、收回已核销应收及预付款项、无法偿付的应付及预收款项等。
- 六、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 七、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 八、各支出功能分类科目(到项级)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宣传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2.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宣传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功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3.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宣传事务（款）事业运行（项）：反映下属二级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4.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反映实行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5.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类）医疗保障（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集中安排的行政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行政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红军老战士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6.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7.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房租补贴（项）。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的标准，行政事业单位向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租金补贴。

九、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规定提取的职工福利基金、事业基金和缴纳的所得税，以及建设单位按规定应交回的基本建设竣工项目结余资金。

十、年末结转和结余：指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要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十一、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

十二、项目支出：指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支出之外发生的各项支出。

十三、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活动及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四、“三公”经费：指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十五、机关运行经费：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为保障单位运行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日常公用经费支出。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六、没有其他专业名词解释。